# 電腦教室工讀生值班工作項目及注意事項

111/07/01

### 一、 值班時間:

開學期間:

星期一至星期五 每日17:00~23:00

星期六 8:00~17:00

星期日不輪值

寒、暑假期間:

星期一至星期六 每日8:00~17:00

星期日不輪值

除上列時間外,若學校圖書館有公告不開放的節日,亦不輪值。

### 二、 工作項目:

- 1. 電腦教室 A、B、CIC 之冷氣電燈門窗巡視,注意設備(電腦、螢幕、桌椅等)不可被學生任意移動。
- 2. 電腦教室如有上課應協助老師及助教使用教室設備,印表機若有夾紙或故障,無法排除請通知管理 員或微電腦室維護小組(62400#1724)。
- 3. 注意可疑人員進出,有問題隨時在LINE 群組(電腦教室工讀生)通知系辦人員。
- 4. 值班期間不得隨意離開崗位,因故暫時離開者必須保持手機可隨時聯繫。
- 5. 值班時請將門口窗台物品(如飲料杯)與室內垃圾(如紙張、紙屑等)清除。
- 6. 寒、暑假大掃除(電腦教室 A、B、CIC)各一次,由全體值班工讀生 6 名共同打掃。
- 7. 相關聯絡資訊(手機及 E-mail)有變動,隨時提供更新資料給管理員。
- 8. <u>協助開關本系4樓以下教室、會議室、講堂及走廊燈</u>:(場地租借系統上有登記借用才開放使用) 開學期間:
  - 19:00 前巡一趟,將未使用之教室(含講堂、會議室)之冷氣電燈門窗、走廊燈確實關上。
  - 23:00 前再巡一趟,將所有教室(含講堂、會議室)之冷氣電燈門窗、走廊燈確實關上。

#### 寒、暑假及星期六:

- 8:00 前巡一趟,將所有教室(含講堂、會議室)之前後門打開。
- 17:00 前再巡一趟,將所有教室(含講堂、會議室)之冷氣電燈門窗、走廊燈確實關上。

若有老師臨時要上課,須開教室供老師使用,並於登記簿上登記。

9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## 三、 臨時離開崗位之事件與注意事項:

- 1. 生理需求(如用餐、上洗手間)。
- 2. 患病。
- 3. 危安事件之處理(火警、地震等)。
- 4. 值日工作相關或系上臨時交辦事項。
- 5. 有緊急事件待處理,處理人員為不可取代性之事件,且需離開30分鐘以上者,須註明原由,並記錄去回時間,並須請同學代理(代理同學須註明姓名學號聯絡方式及代理時間)。

### 四、 如有以下事項,解除其工讀資格:

- 1. 非第三條規定事件擅離職守,且無請同學代理,累計達三次者。(經投訴後屬實,或監視器、人員不定期巡查屬實)
- 2. 臨時交辦事情無故未到,且未事先請同學代理。
- 3. 工作執行不確實,情節重大者。
- 4. 其他不法行為。

## 五、 若善盡職守,工作積極主動,於新學年徵求工讀生時優先續用